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年8月20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任免的议案》。

选举赵茜菁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自 2024 年 8月20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 惩戒对象。

免去赵茜菁女士的副董事长职务,自2024年8月20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 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免去赵东明先生的董事长职务,自2024年8月20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 司股份 59,000,667 股,占公司股本的 39.1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赵东明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长一职,同时辞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 会主任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并继续担任公司董事。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以及治理结构的优化,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拟选举 副董事长赵茜菁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同时辞去其原副董 事长、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赵茜菁,女,199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麦吉尔大学本科毕业,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 MBA,康奈尔大学约翰逊学院 MBA。

2013年6月至2017年2月,在瑞典 Luossavaara-Kiirunavaara AB(LKAB)集团担任战略采购经理;2017年3月至2022年1月12日,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2022年1月13日至今,在公司担任副董事长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赵茜菁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东明先生之女,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三、提名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本次《关于公司董事长任免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四、备查文件

(一)《苏州禾昌聚合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禾昌聚合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